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鉴证报告

2022 年度

关于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3]第ZF10738号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勇平

中国注册会计师：余宋平

中国·上海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202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696号文“关于核准公司向上海康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127,334,463.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1.78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499,999,974.14元。截至2016年1月28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27,334,463.00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499,999,974.14元，扣除承销费7,000,000.00元后，独立财务顾问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1月28日汇入公司开立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账号为18890012010090014373的募集资金专户784,000,000.00元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大支行账号为77460188000040108的募集资金专户708,999,974.14元（已扣除发行费用7,000,000.00元），上述资金人民币1,492,999,974.14元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第61001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 本年度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2022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计已使用募集资金1,188,869,234.69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件。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431,776,837.71元，募集资金余额应为304,130,739.45元，差异127,646,098.26元，142,894,768.27元系扣除手续费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15,248,670.01元系现金管理收益永久补充建华医院流动资金。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本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本公司董事会为本次募集资金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大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支行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新容支行开设了六个专项账户，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	18890012010090014373	活期户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浙大支行	77460188000040108	活期户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建华支行	0902020119245095490	活期户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	1204085019201507208	活期户
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齐齐哈尔新容支行	23050162470000000014	活期户
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	1204085029201504833	活期户

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和独立财务顾问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浙江稠州商业银行杭州西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杭州分行浙大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和独立财务顾问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和独立财务顾问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齐齐哈尔新容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和独立财务顾问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海宁康华医院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被扣划的情况，以及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分散情况，公司出于集中并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考虑，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9 年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在公司所在地诸暨市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下湖支行（以下简称“农行山下湖支行”）新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公司存储在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西湖支行（以下简称“稠州银行西湖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大支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浙大支行”）以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支行（以下简称“工行建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

余额划转至新开立在农行山下湖支行的专户集中存储，并注销稠州银行西湖支行、光大银行浙大支行以及工行建华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以便公司对募集资金集中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安全。2019年10月30日，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独立财务顾问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市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户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下湖支行	19531001040009397	活期户

截止2022年12月31日，稠州银行西湖支行、光大银行浙大支行、工行建华支行账户已注销。

公司于2021年9月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公司出于集中并加强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管理考虑，决定将公司存储在工行海宁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204085019201507208）和全资子公司齐齐哈尔建华医院有限责任公司存储在建行新容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23050162470000000014）余额划转至公司开立在农行山下湖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9531001040009397）集中存储，并注销上述工行海宁支行以及建行新容支行的募集资金账户，以便公司对募集资金集中管理，保障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安全。截止2022年12月31日，工行海宁支行、建行新容支行账户已注销。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共设2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性质	年末余额（元）
中国农业银行诸暨山下湖支行	19531001040009397	活期户	405,960,648.77
中国工商银行海宁支行	1204085029201504833	活期户	25,816,188.94
合计			431,776,837.71

根据本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必须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由有关部门提出资金使用计划，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经部门领导签字后，报公司财务部门审核，由财务总监、董事长签字批准后予以付款；凡超过董事会授权范围的，须报股东大会审批。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当至少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检查一次，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存在违规情形的，应当及时向董事会报告。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2022 年 6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公司决定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的预计可使用状态时间进行调整。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原定计划于 2020 年 6 月份正式开工，但由于前期政府报批时间耽搁、设计方案多次调整以及道路规划调整重批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导致该项目施工证取得较晚；该项目施工后，因政府规定的堆土点满载，使得施工现场间断性停工；同时，该项目为配合当地相关政策，施工现场直接停工，施工计划受到了一定程度的影响。公司现根据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募集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决定将该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到 2023 年 6 月。公司独立财务顾问、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意见，同意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延期。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7 月 5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决定将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自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意见，对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2022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短期保本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交易对手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2022 年末 余额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诸暨市支行	“汇利丰”2021 年第 5185 期对公 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51,000.00	2021/6/2	2022/4/6	
2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嘉兴海宁支行	2021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11307	5,500.00	2021/9/3	2022/3/2	
3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嘉兴海宁支行	2022 年单位结构性存款 220488	3,000.00	2022/3/11	2022/6/13	
	合计		59,500.00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除本报告披露的情况外，公司截止 2022 年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及 2020 年 5 月 21 日召开的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时中止实施“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对“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进行变更，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及子公司建华医院流动资金；对“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投向新项目“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根据子公司建华医院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

定终止“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决定使用其中的 3 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的具体用途，公司将本着积极、审慎和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原则，持续推动公司业务发展的升级转型，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合规使用。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项目的主体大楼已投入使用，公司不再继续投入建设该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 18,812.66 万元和相关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其中包含被银行扣划尚未归还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建华医院流动资金，截至 2020 年 6 月 16 日，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公司及子公司建华医院流动资金实施完成，变更后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2、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根据子公司建华医院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决定使用其中的 3 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的具体用途，公司将本着积极、审慎和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原则，持续推动公司业务发展的升级转型，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合规使用。变更后项目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22 年度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9,3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126.16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886.9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6,888.4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8.2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 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 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 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	是	62,600.00	3,820.79		3,820.79	100.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2.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是	30,400.00	11,587.34		11,587.34	100.00	2019 年 12 月	472.12	否	否	
3.投入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8,300.00	8,300.00		8,299.00	99.99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是	48,000.00	39,488.11 (注 1)	1,257.53	39,297.24	99.52	2019 年 11 月	-982.05	否	否	
5.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			8,511.89 (注 2)	4,768.63	7,069.89	83.0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6、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			18,812.66		18,812.66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7、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30,000.00	13,100.00	30,000.00	100.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3	
8、其他			28,779.21			0.00	注 3	注 3	注 3	注 3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49,300.00	149,300.00	19,126.16	118,886.92	79.63					
合计		149,300.00	149,300.00	19,126.16	118,886.92	79.63		-509.9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 受医院所在地不确定因素的影响, 募投项目经营不及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六）”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报告“三（八）”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九）”

注 1：此处金额根据项目竣工结算报告确定。

注 2：此处节余资金根据项目竣工结算报告计算得出。

注 3：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根据子公司建华医院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决定使用其中的 3 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的具体用途，公司将本着积极、审慎和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原则，持续推动公司业务发展的升级转型，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合规使用。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 创新医疗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 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 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建设项目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 建设项目	11,587.34		11,587.34	100	2019 年 12 月	472.12	否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	齐齐哈尔老年护理院 建设项目	18,812.66		18,812.66	1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设项目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 设项目	39,488.11 (注 1)	1,257.53	39,297.24	99.52	2019 年 11 月	-982.05	否	否
康华医院二期门诊楼建设项目	康华医院二期工程建 设项目	8,511.89 (注 2)	4,768.63	7,069.89	83.06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尚未完工	否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 项目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 合楼建设项目	3,820.79		3,820.79	100	项目终止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 合楼建设项目	30,000.00	13,100.00	30,000.00	100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他	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 合楼建设项目	28,779.21				注 3	注 3	注 3	注 3

合计		141,000.00	19,126.16	110,587.92	78.43		-509.93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的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见，公司的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受医院所在地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募投项目经营不及预期。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此处金额根据项目竣工结算报告确定。

注 2：此处节余资金根据项目竣工结算报告计算得出。

注 2：公司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决定根据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变更，根据子公司建华医院目前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决定终止“建华医院内科门诊综合楼建设项目”。该项目结余募集资金中，决定使用其中的 3 亿元永久性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其余募集资金（包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的具体用途，公司将本着积极、审慎和股东价值最大化的原则，持续推动公司业务发展的升级转型，在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后合规使用。